附件一

# 飼料利用效率（增重/採食量）測定方法（步驟）

1.飼料包括商用精料（CP16-17%）、苜蓿粒、進口乾草（百慕達或甜燕麥草等）。
2.餵飼方式：先放入少許（30-50 克）乾草後，再給予以秤重的精料與（或）苜蓿粒，待吃完後再給予 450 克乾草，另給予鹽磚與飲水自由採食。
3.羊隻環境：個別欄飼養，每頭給予 2 平方公尺以上。
4.羊隻年齡：約 8 月齡預估體重約 35~40kg，其乾物質採食量約為 1.4kg，換算鮮重約為 1.6kg。
5.試驗期間：4 個月
6.秤重時間：
開始體重、之後每二至三週秤重一次、結束體重
7.餵飼完畢之後，紀錄採食紀錄簿。
8.此簿子除了紀錄採食外，紀錄羊隻有無異狀，如身體異狀或採食異狀等等都要記錄。
9.台東場乾物質採食量測定範例（以 35 公斤體重）：每兩週測定一次，每次測定 2-3 天，測定步驟如下：

（1） 要測定第一天上午餵飼前（上午八時至九時左右）將飼料槽清空
（2） 先給予 50 克乾草後，放入 150 克精料，待吃完後再給予 250 克苜蓿粒，吃完後再給予每頭 250 克公斤進口乾草予以任食。（每餐給予 700 克）
（3） 下午餵飼前（三時至四時左右）將剩餘進口乾草秤重並記錄。
（4） 之後給予 150 克精料，待吃完後再給予 250 克苜蓿粒，吃完後再給予每頭 500 克公斤進口乾草予以任食。
（5） 隔天上午餵飼前將剩餘進口乾草秤重並記錄，此為羊隻一天的乾物質採食量
（6） 之後依上述 2-5 重複一次即為完成當週的乾物質採食量測定。

※恆春分所蘇主任的建議：最多不要超過 (佔體重 4%)，因此可依羊隻體重進行預估計算，努比亞為羊隻品種之公母羊所採食的乾物質採食量是不同，公羊吃較多，但因個體差異大，其母羊之乾物質採食量也只能以公羊之供應量為主

8-12 月齡依體重 30、40 及 50 公斤給予不同日糧以滿足營養需要量（維持加增重以每天增重 100 克計算，依蘇（2008），營養標準調配。
蘇安國。2008。肉羊飼養標準與常用飼料成分表。畜牧要覽家畜篇。P187-194。

試驗所採食飼料成分表

| | 乾物質% | 可消化養分% | 粗蛋白質% |
|---|---|---|---|
| 百慕達乾草 | 90 | 49 | 6 |
| 苜蓿粒 | 90 | 52 | 17 |
| 商用精料 | 89 | 90 | 17 |

羊隻各階段營養需要量(維持加增重 100 克/每天)

| | 30-40 公斤 | 40-50 公斤 | 50-60 公斤 |
|---|---|---|---|
| 最低乾物質採食量 | 體重 3.6%<br>需考量山羊品種及體型 | 體重 2.8% | 體重 2.5% |
| 可消化養分, g | 562 | 648 | 738 |
| 粗蛋白, g | 79 | 91 | 103 |

羊隻依體重每天給予飼料分配表

| | 30-40 公斤 | 40-50 公斤 | 50-60 公斤 |
|---|---|---|---|
| 苜蓿粒 | 450 g | 500 g | 550 g |
| 商用精料 | 300 g | 350 g | 400 g |
| 百慕達乾草 | 任食 | 任食 | 任食 |
| 乾物質採食量% | 體重 3.6-3.8% | 體重 2.8-3.0% | 體重 2.5% |